

证券代码：839420

证券简称：南晶玻璃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浙江南晶玻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1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概述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表决和审议情况

2017 年 4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关于预计 201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非关联董事不足 3 人，董事会无法对本议案进行表决，该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2017 年 4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关于预计 201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无关联监事需要回避表决；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序号	关联人	关联交易类别	交易内容	预计发生金额
1	庄大波	财务资助	关联方向公司提供借款	5,000,000.00
2	叶淑华	财务资助	关联方向公司提供借款	5,000,000.00
3	姚寿堂	财务资助	关联方向公司提供借款	1,000,000.00
4	庄大波、叶淑华	关联担保	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	10,000,000.00
5	叶淑华	房屋租赁	公司租赁关联方	360,000.00

			房屋	
6	杭州西子新型门窗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公司向关联方销售玻璃深加工制品等产品	5,000,000.00

（三）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如适用)	法定代表人 (如适用)
庄大波	杭州市下城区泰和苑 5-1902 室	-	-
叶淑华	杭州市下城区泰和苑 5-1902 室	-	-
姚寿堂	杭州市良渚镇杜甫村	-	-
杭州西子新型门窗有限公司	杭州市江干区彭埠镇章家坝村	有限责任公司	毛骁永

（二）关联关系

庄大波、叶淑华夫妇系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庄大波任公司董事长，叶淑华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姚寿堂任公司监事。杭州西子新型门窗有限公司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庄大波参股的企业。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1、为缓解公司短期借款到期还贷、企业经营现金流周转压力，公司将在 2017 年度接受关联方对公司的资金资助，预计分别向公司实际控制人庄大波、叶淑华夫妇及公司监事姚寿堂借入资金不超过 500 万元、500 万元和 100 万元。

2、公司实际控制人庄大波、叶淑华夫妇拟为公司向银行借款提供担保，担保金额预计不超过 1000 万元。

3、向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叶淑华租赁房屋作为销售办事处，拟向其支付租赁使用费不超过 36 万元/年。

4、公司向公司实际控制人庄大波参股的企业杭州西子新型门窗有限公司销售玻璃深加工制品等产品，预计销售金额不超过 500 万元。

四、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关联方向公司提供借款、为公司提供担保，不收取任何利息或其他对价；公司租赁关联方房屋、向关联方销售产品系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 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关联方向公司提供借款、为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满足公司获取流动资金的需求，公司租赁关联方房屋、向关联方销售产品系公司正常经营所需。

（二）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该关联交易未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对公司业务独立性不存在影响。

六、 备查文件目录

（一）《浙江南晶玻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二）《浙江南晶玻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浙江南晶玻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18 日